

债券代码：163512.SH

债券简称：20产发0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配股利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声 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20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20产发01”）的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文件，以及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公告及相关文件等，由“20产发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河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国银河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国银河证券作为“20产发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20产发01”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0 产发 01	163512.SH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中国银河证券现就发行人子公司江苏洋河酒厂股份有限公司委托理财延期事项报告如下：

一、 本次重大事项情况

发行人于2023年7月11日发布《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分配股利的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一）分配股利的基本情况

根据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第七次董事会决议，决定公司向宿迁市人民政府分配利润 1,231,552,431.86 元，本次股利分配事项拟于 2023 年 7 月 25 日前完成。

（二）影响分析

本次股利分配系公司正常利润分配，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无不利影响。

中国银河证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督促发行人履行后续事项的信息披露及还本付息等相关义务。

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履职情况及相关联系方式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职情况

中国银河证券作为“20产发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积极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二）联系方式

发行人：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宿迁市青海湖路17号江苏银行大楼12楼

联系人：周城秀

联系电话：0527-81686005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11层

联系人：侯政光

联系电话：010-80927236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宿迁产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分配股利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债券受托管理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 7月 20日

